



隐身

The Thin Man

〔美〕达希尔·汉密特

林大容 著
译 著


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隐身

The Thin Man

〔美〕达希尔·汉密特
林大容 译 著


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隐身 / (美) 汉密特著; 林大容译. —北京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6. 3

ISBN 978-7-5502-7266-8

I. ①隐… II. ①汉… ②林… III. ①推理小说—美国—现代
IV. ①I712. 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52866号

本书译文由台湾脸谱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

隐身

作 者: 汉密特
出版统筹: 新华先锋
责任编辑: 崔保华
封面设计: 郑金将
版式设计: 王 玥
责任校对: 胡 晔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字数158千字 1092毫米×787毫米 1/16 15印张

2016年5月第1版 2016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7266-8

定价: 39.5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

电话: 010-88876681 010-88876682

Chapter 1

五十二街一家地下酒吧里，我靠在吧台上，正等着诺拉圣诞节采购后过来会合。这时一名女郎从桌边站起来，撇下同桌的三个男子走向我。她是个娇小的金发女郎，不管是那张脸蛋或是穿着粉蓝色运动衫的身材都无懈可击。“你是尼克·查尔斯吗？”她问。（译注：本书完成于一九三三年，而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三年为美国禁酒令时代，故喝酒或经营酒馆卖酒其实都是非法的。）

我说：“是的。”

她伸出一只手说：“我是桃乐希·维南特。你不记得我，不过你应该记得我父亲克莱德·维南特。你……”

“当然，”我说，“我现在想起来了，不过那时候你才十一二岁，对吧？”

“对，那是八年前了。噢，还记得你告诉过我的那些故事吧？都是真的吗？”

“可能不是。你父亲还好吗？”

她笑了：“我正想问你。妈妈和他离婚了，你知道，后来我们再也没有他的消息——除非偶尔有他的新闻上报，提

到一些近况。你没再看过他吗？”

我的杯子空了。我问她想喝什么，她说苏格兰威士忌加苏打水。我点了两杯，然后说：“对，我一直住在旧金山。”

她缓缓地说：“我想见他。妈妈要是发现了一定会气死，可是我想见他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他没在以前我们住的河滨道家里，市内电话簿他也没登记。”

“去找他的律师试试看。”我建议。

她的脸色一亮：“谁？”

“那个家伙叫做麦什么来着，麦考利，没错，贺柏·麦考利。他以前住在歌手大厦。”

“借我五分钱，”她说，然后去打电话。回来时面带微笑，“我找到他了，就在第五十街的转角。”

“你父亲？”

“那个律师。他说我父亲出城了，我要去见他。”她举杯对着我，“一家团圆。噢，你不妨……”

艾丝塔跳过来，前爪搭上我的肚子。狗链的另一端握在诺拉手上，她说：“它这一下午可风光了——在罗德·泰勒百货公司弄翻了一架玩具，又在赛克斯第五大道百货公司舔了一个胖女人的腿，把人家给吓着了，还有三个警察摸过它。”

我替她们介绍：“这是我太太，这是桃乐希·维南特。她父亲以前是我的客户，那时她才这么高而已。她父亲人很好，可是有点古怪。”

“我以前好迷他，”桃乐希说，指的是我，“一个活生生的侦探。以前我老缠着他，要他告诉我他的经历。他撒了一堆谎，可是那时候我全都信了。”

我说：“你看起来好累，诺拉。”

“是很累。大家坐吧。”

桃乐希·维南特说，她得回她那桌去了。她跟诺拉握了手，叫我们有空一定要去她家喝杯鸡尾酒，他们住在寇特兰大厦，现在她母亲姓乔格森。我们说乐意之至，邀她一定要来看我们，我们现在住诺曼第旅馆，还会在纽约待一两个星期。桃乐希摸摸狗的头，离开我们。

我们移到一张桌子边坐下。诺拉说：“她好漂亮。”

“那是你觉得。”

她朝我笑了起来：“你欣赏哪一型？”

“只欣赏你这型，亲爱的——瘦瘦高高、肤色偏黑，还有个突出的下巴。”

“那昨天晚上在昆恩家里。把你迷得神鬼颠倒的那个红发女郎呢？”

“别傻了，”我说，“她只是想让我看几幅法国蚀刻版画罢了。”

Chapter 2

次日贺柏·麦考利打电话给我：“你好，我听桃乐希说起，才知道你回来了。一起吃中饭怎么样？”

“现在几点了？”

“十一点半。我吵醒你了吗？”

“对，”我说，“不过没关系。你可以过来吃午餐，我有点宿醉，不想跑太远……好，就一点钟。”我跟出门洗头回来的诺拉喝了一杯，冲过澡又喝了一杯，电话再度响起时，我觉得好受多了。一个女性的声音问：“麦考利先生在这里吗？”

“还没到。”

“很抱歉打扰你。他到的时候，麻烦你请他立刻打电话回办公室好吗？有重要的事。”我答应照办。

大约十分钟后，麦考利来了。他是个大块头、卷发、双颊粉红，是我这个年纪——四十一岁——的帅家伙，不过看起来比我年轻。他应该是个相当不错的律师，我以前住纽约时替他办过几个案子，一直合作愉快。我们握了手又彼此拍拍后背，他问我这些年过得怎么样，我说：“很好。”也反问他，他说：“很好。”然后我请他打电话回办公室。

他打完电话后皱着眉回来。“维南特回来了，”他说，“要我去见他。”

我倒好饮料端过来说：“那，午餐可以……”

“让他等吧。”他说，从我手里拿走一个玻璃杯。

“他还是跟以前一样怪？”

“这可不是开玩笑，”麦考利严肃地说，“你听说过一九二九年，他在疗养院住过将近一年吗？”

“没听说。”

他点点头坐下，把杯子放在椅旁的茶几上，朝我靠近一点说：“查尔斯，咪咪想干什么？”

“咪咪？喔，他太太……应该说前妻。我不晓得，她应该想干什么吗？”

“一向是，”他淡淡地说。然后又慢吞吞地开口：“而且我想你知道。”

原来这么回事。我说：“麦考利，我已经六年没当侦探了，从一九二七年开始就不做了。”他瞪着我。“那时候，”我跟他保证，“结婚后一年，我岳父过世，留给我太太一个木材厂、一条窄轨铁路，还有些杂七杂八的，我就辞掉侦探的差事去照顾。反正我不会替咪咪·维南特或乔格森或随便她姓什么的那个女人工作——她一点也不喜欢我，而我也从没喜欢过她。”

“喔，我并不是认为你……”麦考利停下来，含混地比了个手势，拿起他的酒啜了一口，说：“我正想不透呢。咪咪三天前……星期二……打电话给我，想找维南特。接着昨天桃乐希也打来，说是你叫她打的，然后跑来找我，我以为你

还在当侦探，所以想不透这是怎么回事。”

“她们没告诉你吗？”

“当然说了——念在旧日情分上想见他，说见个面对她们意义重大。”

“你们律师就是爱瞎疑心，”我说，“说不定她们真想念他，也想念他的银子。可是你有什么好烦的。维南特躲起来不见人吗？”

麦考利耸耸肩说：“我也没比你更清楚。十月之后我就没见过他了。”他又喝了口酒说，“你会在城里待多久？”

“待到新年过后。”我告诉他，然后去打电话叫客房服务的食物。

Chapter 3

当天晚上，诺拉和我去“小戏院”看《蜜月》一剧的首演，然后参加了一个叫费里蒙或费耳丁的家伙所举办的宴会。次日诺拉叫醒我的时候，我累极了，她给我一份报纸和一杯咖啡说：“你看。”

我耐心地看了一两段，然后放下报纸啜了口咖啡。“有趣是有趣，”我说，“可是现在我愿意拿民选市长欧布莱恩所有刊登过的访问，还有所有的印第安照片，来跟你换一场好觉……”

“笨瓜，不是那个，”她指着报纸说，“是这个。”

发明家的秘书于公寓遇害

朱丽亚·沃夫的尸体上有数个弹痕

警方正寻找她的雇主克莱德·维南特

著名发明家克莱德·维南特的机要秘书朱丽亚·沃夫被枪杀的尸体，昨天晚上在死者位于东五十四街的公寓，被发

明家已离婚的前妻乔格森太太发现。乔格森太太去那里是想打听发明家现在的住处。

乔格森太太旅居欧洲六年后，于星期一返国。她告诉警方，她按电铃时，听到微弱的呻吟，于是通知电梯服务员马文·贺利，贺利又打电话给公寓管理员华特·明尼。他们进入时，沃夫小姐躺在卧室的地板上，不省人事，胸部有四个点三二口径的弹孔，警方和急救人员到达前便已断气。

维南特的律师贺柏·麦考利告诉警方，十月之后他就再没见过维南特。他表示，维南特昨天曾打电话给他相约碰面，但结果并未出现，他也不愿对他当事人的行踪作任何说明。麦考利表示，沃夫小姐过去八年替发明家工作。这位律师说，他对死者的家庭和私生活一无所知，对她的死也无法提供任何情报。

死者身上的弹孔不可能是自杀，根据……

其他的都是典型的警方新闻通稿。

“你会会是他杀的吗？”我再度放下报纸后，诺拉问我。

“维南特？我不会意外。他精神很不正常。”

“你认识她吗？”

“认识。给我来一杯润润喉怎么样？”

“她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“不坏，”我说，“长得不丑。脑袋很灵光，又很勇敢——两者皆备才能跟维南特住在一起。”

“她跟他住在一起？”

“对。我想喝一杯，求求你。没错，我认识他们的时候，

他们俩是住在一起的。”

“你要不要先吃点早餐？她爱上他了，还是纯粹公事往来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现在吃早餐太早了。”

诺拉打开门出去时，狗乘机跑进来，前爪搭上了床，脸凑到我脸上。我摸摸它的头，试着回忆维南特有一回曾跟我说过话，关于女人和狗的。不是什么女人、小狗和胡桃树的景象，我想不起来，可是其中好像有什么挥之不去。诺拉带着两杯酒进来，又问：“他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“很高，超过六尺（译注：约一百八十三厘米），而且是我见过最瘦的几个人之一。现在他应该是五十岁左右，可是我认识他的时候，他的头发就已经全白了。他长期一副应该去理个发的样子，花白的小胡子乱糟糟的，有咬指甲的习惯。”我把狗推开，伸手拿酒。

“听起来很可爱。你怎么会认识他的？”

“有个曾替他工作的人，叫罗斯华特，控告维南特剽窃他的发明。他为了吓唬维南特，威胁说如果维南特不给钱的话，就要射杀他、炸掉他的房子、绑架他的小孩、割他老婆的喉咙，我不记得还有什么了。我们始终没抓到那个人，大概把他吓跑了。总之，他没再威胁，而且也没发生什么事情。”

诺拉喝了口酒，问道：“维南特真的偷了他的点子吗？”

“去去去，”我说，“今晚是圣诞夜，试着多想想你同类的优点吧！”

Chapter 4

那天下午我带艾丝塔去散步，途中跟两个人解释它是刚毛狗而非苏格兰狗和爱尔兰狗的混种，又在吉姆店里停下来喝了两杯，后来碰到赖瑞·克罗利，就找他一起回诺曼第旅馆。诺拉正在替大家调酒，在场的有昆恩夫妇、玛歌·伊内斯、一个我没听清名字的男人，还有桃乐希·维南特。桃乐希说她想跟我谈谈，于是我们就端着鸡尾酒走进卧室。

她马上切入正题：“你想是我父亲杀了她吗，尼克？”

“不，”我说，“我为什么要这么想？”

“噢，警方已经……我问你，她是他的情妇，对不对？”

我点点头：“我认识他们的时候是。”

她盯着手上的杯子说：“他是我父亲。我从没喜欢过他，也从没喜欢过妈妈。”她抬起眼睛看着我，“我也不喜欢吉柏特。”

“别让这种事情困扰你。不喜欢自己亲戚的人多的是。”

“你喜欢他们吗？”

“我的亲戚？”

“我的。”她不高兴地瞪了我一眼说，“还有，讲话别再当我是十二岁似的。”

“不是那样。”我解释，“是我快醉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我摇摇头：“你还好，只是个被宠坏的孩子而已。其他人我就处不来了。”

“我们到底有什么毛病？”她问，没有辩驳的意思，而是似乎真的想知道。

“每个人情况不同。你的……”

哈里森·昆恩开了门说：“出来打乒乓球，尼克。”

“等一下。”

“顺便把美女带出来。”他瞥了桃乐希一眼，然后走出去。

她说：“我想你大概不认识乔格森。”

“我认识一位奈尔斯·乔格森。”

“有些人就是一辈子走运。这位名叫克里斯。是个可人儿。这就是我妈……跟一个精神病人离婚，然后嫁给小白脸。”她的眼睛湿了，哽咽着吸了口气又问：“我该怎么办，尼克？”听起来像个害怕的孩子。

我手臂环住她，试图放柔声调安慰她。她趴在我领口哭了起来。床边电话响起，隔壁房间的收音机传来《灿烂升起》的音乐。我的酒杯空了，便说：“出去看看他们吧！”

她又再度啜泣起来：“你不能丢下我不管。”

“我不太懂你在说什么。”

“请不要取笑我。”她低声下气的说。

诺拉进来接电话，不解地看着我。我隔着桃乐希的头跟她扮了个鬼脸。诺拉对着话筒说“喂”的时候，桃乐希迅速

往后抽离我的怀抱，红着脸说：“对……对不起，”她结结巴巴地说，“我不是……”

诺拉给了她一个体谅的笑。我说：“别这么傻气。”桃乐希找出手帕来按按眼睛。

诺拉对着电话说：“好，我去看他在不在。请问您是哪里？”她捂住话筒问我：“是一位姓诺曼的，你要跟他谈吗？”

我说我不认识，接过话筒：“喂。”

一个沙哑的声音说：“查尔斯先生吗？……查尔斯先生，我知道你以前曾替全美侦探社工作过。”

“请问大名？”我问。

“我名叫亚伯特·诺曼。查尔斯先生，这个名字可能对你没有意义，但我想给你一个任务，我相信你会……”

“什么样的任务？”

“在电话上没法讨论，查尔斯先生，但如果你愿意给我半个小时，我保证……”

“抱歉，”我说，“我很忙，而且……”

“可是查尔斯先生，这是……”然后忽然一声巨响。可能是枪声或什么东西掉下来之类的。我喂了几声都没回应，便挂了电话。

诺拉带着桃乐希在镜子前面扑粉涂口红，让她平静下来。我说：“一个拉保险的家伙。”然后提议一起去客厅喝一杯。更多人进来了，我跟那些人说着话。原先和玛歌·伊内斯坐在沙发上的哈里森·昆恩站起来说：“现在去打乒乓球。”艾丝塔跳起来用前脚扑我的肚子。我关掉收音机，给自己倒了杯鸡尾酒。

那个我没听清名字的男子说：“革命开始后，第一件事就是，我们会背靠墙站成一排……”他好像觉得这个想法很不错。

昆恩走过来加满杯子。他看着卧室的房门。“你哪儿找来这个金发小姐的？”

“从我膝盖里蹦出来的。”

“哪只膝盖？”他问，“我能摸摸看吗？”

诺拉和桃乐希走出卧室，我看到收音机上头的晚报，便拿起来。标题是：

朱丽亚·沃夫曾被勒索

亚瑟·努汉已认尸

维南特依旧行踪不明

诺拉靠在我手肘边，低声说：“我邀她跟我们一起吃晚餐，对这孩子好一点。”——诺拉，二十六岁——“她心情坏透了。”

“悉听遵便。”我转身说。房间另一角的桃乐希正被昆恩的谈话逗笑，“可是如果你卷进别人的麻烦里，到时候受到伤害，可别指望我会吻你。”

“我才不会，亲爱的老傻瓜。现在别在这里看了。”她拿开报纸，塞到收音机背后看不到的地方。

Chapter 5

那天晚上诺拉睡不着。她读着萧亚平的回忆录，[译注：萧亚平（Feodor Ivanovich Chaliapin, 1873—1938），俄裔法国人，著名歌剧男低音]我正迷迷糊糊快睡着时，她问：“你睡着了吗？”又把我吵醒了。我说原本睡着了。她点了根烟给我，又点一根给自己。“你从没想过纯粹为了乐趣，偶尔玩票回去查个案子吗？有时候会碰到一些特殊状况，就像林白案……”

“亲爱的，”我说，“我猜维南特杀了她，不必我帮忙警方也会逮到他。总之，这对我来说根本不重要。”

“我的意思不光是要你逮人而已，而是……”

“只不过我没那个时间：我忙着保住你的嫁妆。”我吻了她，“你不认为喝杯酒可以帮助入睡吗？”

“不，谢了。”

“或许我喝一杯可以睡着。”我带着苏格兰威士忌加苏打水回到床边时，她正凝神皱着眉头。我说：“她很可爱，可是她疯了。如果不疯就不是他的女儿了。你搞不清她讲的话有多少是出自真心，也搞不清她心里想的事情有多少会发生。